**2018年推荐免试研究生2019届体育专长**

**学生加分指导意见**

近几年，校区学生群众体育蓬勃发展，普通学生参与体育比赛热情高涨。每年代表校区参加威海市及学校的大学生的体育竞技比赛，取得了优异的成绩。为进一步推进校区群众体育建设，加强国际化校区体育文化氛围建设，经校区研究，对获得优异竞技体育成绩的普通全日制本科生，推免研究生加分提出指导性意见。

1. 加分对象：普通全日制本科在校生。校区认定并提供加分名单。
2. 加分原则：根据学校制定的政策执行，累计计分，最高不超过1.5分。
3. 加分细则：建议以全国大学生和省（部）级大学生体育竞赛为加分项目，对获得前八名的集体和个人项目分别给予加分。以威海市和学校运动会为加分项目，对获得前3名的集体和个人项目分别给予加分。

细则如下：

1. **个人参加大学生单项体育比赛获奖**

|  |
| --- |
| **大学生单项比赛（个人）** |
| **名次** | 1 | 2 | 3 | 4 | 5 | 6 | 7 | 8 |
| **国家级(含国际)** | 1.5 | 1.2 | 1 |
| **省（部）级** | 1 | 0.7 | 0.5 |
| **校（市）级** | 0.1 | 0 |

1. **集体参加大学生单项体育比赛获奖**

|  |
| --- |
| **大学生单项比赛（集体）** |
| **名次** | 1 | 2 | 3 | 4 | 5 | 6 | 7 | 8 |
| **国家级（含国际）** | 1 | 0.7  | 0.5 |
| **省（部）级** | 0.5 | 0.3 | 0.2 |
| **校（市）级** | 0.05 | 0 |

注：

* 所参加的全国性或省（部）级比赛，必须是国家体育总局或教育部以及两部委下属单位举办的正式比赛；
* 所参加单项比赛在同一竞赛级别存在甲、乙、丙组，类似的组别差异，则第一组别按该级别分数100%加分，第二组别按该级别分数80%加分，第三组别按该级别分数50%加分，第四组别按该组别20%加分，第五组别以后一般不加分；
* 所参加省(部)级单项比赛，若参赛项目，参赛的人或队数量少于16（人或队），则只给获得前三名（人或队）加分认定,个人比赛项目：按第一名加1分、第二名加0.7分、第三名加0.5分实施，集体比赛按第一名加0.5分、第二名加0.3分、第三名加0.2分实施；
* 对于以双人组合形式所参加的单项体育比赛，如羽毛球、体育舞蹈、乒乓球等项目，获奖成绩按大学生单项比赛（个人）规则计分；
* 对只设立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的体育比赛，需提供比赛组委会开具的比赛成绩排名证明，校区方予与认定；
* 学生参加同一单项体育比赛获得不同等级的奖项时，按最高级别计分，不重复认定；
* 鼓励奖、优秀奖、道德风尚奖及团体总分奖一律不加分。

北京交通大学威海校区

2018年9月10日